# **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塔区双杜路万象国际中心2号楼6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月

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H-2024-001

项目名称：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4000.00元/年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94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垃圾处理服务 | 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94000.00 | 394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3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淳化县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维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合法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本人身份证；

（3）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工程师证书或中级（含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4）财务状况报告（二选一）：1）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2）提供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磋商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7）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8）提供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9）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的企业；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的响应单位，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单位；（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本项目非联合体磋商的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2 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双杜路万象国际中心2号楼6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2024年 01月26日 14 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双杜路万象国际中心2号楼601室

**五、开启**

2024年01月26 日14 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双杜路万象国际中心2号楼6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购买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淳化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地址：[咸阳市淳化县南新街南段](https://map.360.cn/?pid=d2431ee4eb1e048e&src=onebox" \t "https://www.so.com/_blank)

联系方式：139920345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海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双杜路万象国际中心2号楼601室

联系方式：029-8188562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闫工

电话：029-81885621

陕西海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15日